# 关于加快林木种苗发展的意见

来源：网络 作者：紫芸轻舞 更新时间：2024-06-28

*关于加快林木种苗发展的意见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林业发展的决定》精神，充分发挥林木种苗在实施以生态建设为主的林业发展战略中的积极作用，推进依法治种、科技兴种进程，建立完备的林木种苗质量监督管理体系，促进种苗事业的健康发展，确...*

关于加快林木种苗发展的意见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林业发展的决定》精神，充分发挥林木种苗在实施以生态建设为主的林业发展战略中的积极作用，推进依法治种、科技兴种进程，建立完备的林木种苗质量监督管理体系，促进种苗事业的健康发展，确保我县成功创建国家级生态示范县，根据省、市《关于加快林木种苗发展意见》的要求，特提出如下意见。

一、加快林木种苗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

林木种苗是林业建设的基础和保障，承担着负载林木遗传基因、森林世代繁衍和促进林业发展的重要使命，林木种苗工作是一项重要的公益事业。近几年来，县委、县政府对林木种苗工作给予高度重视，制定了一系列政策法规，采取了一系列有效措施，使全县林木种苗事业得到了长足发展。种苗生产基地初具规模，形成了以国有场圃为骨干，多种所有制共同发展的林木种苗生产格局。随着经济社会的不断发展，特别是生态建设和林业建设的快速发展，对林木种苗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林木种苗不仅要满足数量需求，更要满足品种多样化、品质优良化的需求，质量需求成为社会进步和林业发展对种苗的第一需求。但目前困扰我县林木种苗发展的问题还较多，突出表现在：林木种苗质量资源尚未得到有效保护，种苗基地规模小、科技含量低、供需结构性矛盾仍然突出，种苗管理体制不顺、执法力度不大等。总体上讲，我县林木种苗发展基础还比较薄弱，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林业快速发展的要求不相适应，林木种苗建设的任务还非常繁重。因此，必须高度重视和加强种苗工作，在实施以生态建设为主的林业发展战略进程中，要优先发展种苗，要赋予种苗建设以重要的基础地位。

二、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六大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林业发展的决定》精神，坚持科学的发展观，以实施《种子法》为核心，以促进林业可持续发展、推进生态建设为目标，以确保种苗质量为主线，以机制创新和科技进步为动力，以执法监督为保障，坚持强化职能，依法行政，建立健全种苗生产、经营、监督检测、技术服务体系，全面加强林业种苗质量管理，提高林木种苗质量，实现我县林木种苗生产基地化、造林良种化、质量标准化、苗木产业化、管理法制化、信息规范化，促进国家级生态示范县建设和林业六大工程顺利实施。

三、基本方针

1、依法治种。努力提高全社会法律意识，提高依法决策、依法行政的能力，为种苗发展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2、科技兴种。实行科研与生产相结合，数量满足与质量提高相统一，大力推进科技进步和科技创新，提高种苗科学含量，把种苗发展真正转移到依靠科技进步和提高广大从业者素质上来，保证种苗事业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3、强化服务。强化种苗管理机构的公共服务和行业协会等社会化服务，做好林木种苗生产、流通、消费、分配等全过程服务。

4、发展产业。把林木种苗作为一项重要产业来发展，从实际出发，采取多种形式，走产业化经营和路子，促进种苗生产专业化，经营主体多元化，质量标准化和育繁销一体化。

四、任务目标

力争到20xx年，使我县基地供苗率达到85，良种使用率达到80，种苗贮备能力达到当年用种量的50，林木种质资源得到初步保护，种苗产业结构趋于合理；到2024年，使基地供苗率达到95，良种使用率达到100，种苗贮备能力达到当年用种量的80，林木种质资源得到有效保护，种苗产业实力显著增强，建成比较完备的林木种苗生产供应、安全保障、科技创新、社会服务体系。

五、主要措施

（一）加强领导，落实政策，创造良好的种苗生产经营氛围。林木种苗是造林绿化的基础，要充分认识加快林木种苗发展对实施六大林业重点工程及至整个生态建设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把种苗建设作为六大林业重点工程建设最重要的基础保障来抓，作为“科技兴林”的关键环节来抓，作为林业建设的一项长期的战略措施来抓，坚持一把手抓种苗、超前抓种苗、下大力气抓好林木种苗工作。按照《种子法》的有关规定设立专项资金，重点用于林木种质资源保护、引种驯化、品种选育、区域试验、审定推广、种子基地维护、种子贮备等工作，特别是要落实好种苗贮备补助和林木良种补贴扶持政策。积极争取金融机构对林木种苗发展的金融支持，把林木种子基地建设、种苗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资纳入全县林业建设计划，并予以优先安排，促进种苗事业的健康发展。

（二）依靠科技进步，进一步提高种苗的科技含量。利用报纸、电台、电视台、科技讲座等多种形式，大力开展种苗技术培训，努力提高林农、果农的管理能力。加强种苗应用技术研究，鼓励社会各界投资与科研院校联合开展种苗科研攻关。根据林业六大工程建设及绿化需要，制定良种引进、示范、繁育、推广规划，开展抗逆性强的生态林良种、速生丰产用材林良种、优质经济林良种的选育工作。筛选、组装一批科研成果，建立和完善科研与生产相结合的良种推广体系，加速推广良种繁育、苗木培育、种苗包装运输等种苗生产、经营、流通环节的先进实用技术，提高林木种苗的科技含量。

（三）强化行政职能，切实加强对林木种苗基地的建设与管理。要进一步加强对林木种苗管理队伍的建设，提高种苗管理队伍的服务能力的执法能力，充分发挥种苗管理队伍在种苗行政许可证发放、种质资源保护、种苗执法、良种推广，信息引导等公共服务方面的职能作用，切实将种苗管理职能转变到“引导、规范、监管、服务”上来。同时以种苗生产基地为主体，充分发挥国有苗木基地的龙头作用，形成多种所有制共同发展的苗木生产供应体系。建设起行为规范、运转协调、公正透明、廉洁高效的林木种苗行政管理体制。

（四）创新林木种苗发展机制，增强林木种苗发展活力。进一步深化国有林木种苗基地体制改革，按市场机制运作，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大力推进机制创新、体制创新和科技创新，积极探索林木种苗发展的多种实现形式，鼓励打破行政区域界限，按照自愿互利原则，通过联合、兼并、股份制改造等形式，引入社会资本，组建跨地区的苗圃联合体，盘活国有资产，实现规模经营，降低经营成本，提高质量效益。鼓励各种社会主体跨所有制、跨行业、跨地区投资发展种苗产业，凡有能力的农户、城镇居民、科技人员、私营企业主、外地投资者、企事业单位的职工等，都可依法单独或合伙参与林木种苗生产和经营。同时，改进对非公有制种苗企业服务和监管工作，加强对非公有制种苗生产者、经营者的职业道德教育和业务能力培训，提高整体素质，增强种苗生产经营者的法制观念，促进我县种苗生产经营的健康稳定发展。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